说明1

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主要是：

一、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9150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3934万元，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216万元，其中：税收收入2977万元，非税收入223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

全县地方公共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计完成229473万元，占年初预算的129%，较上年同期增长2.08%，增支4681万元。

据初步算账，2022年，全县财政收入总计为245938万元，其中：本级财政一般预算收入5216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18716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4499万元，新增转贷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3285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22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10万元，上年结余11988万元。

二、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全县财政支出总计为236871万元，其中：本级财政一般预算支出229473万元，上解支出1616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3982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800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滚存结余9067万元，结转下年支出9067万元，年终累计净结余0元。

说明2

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的说明

一、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5581万元，增长7%，其中：税收收入3907万元；非税收入1674万元。

二、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依照现行财政体制，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581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69215万元，上年结转9067万元，减上解支出1497万元，减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2523万元，当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为179843万元。

三、支出预算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2023年本级支出预算共计179843万元。具体支出科目分别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878万元；

（2）公共安全支出6991万元；

（3）教育支出33446万元；

（4）科学技术支出287万元；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494万元；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388万元；

（7）卫生健康支出14297万元；

（8）节能环保支出3376万元；

（9）城乡社区支出3589万元；

（10）农林水支出36721万元；

（11）交通运输支出2302万元；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171万元；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88万元；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799万元；

（15）住房保障支出6491万元；

（16）粮油物资储备支出697万元；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178万元；

（18）预备费1800万元（主要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救灾及其他难以预见的特殊开支）；

（19）债务付息支出1650万元。

2022年，“三公”经费控制数685万元。

说明3

关于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收入，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实行以收定支。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主要是：

一、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6924万元，占年初预算的111.3%。上级补助收入3287万元，转贷新增专项债券收入31400万元，调入资金442万元，上年结余13786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65839万元。

二、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61146万元，较上年增长28.19%，上解上级支出173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61319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4520万元。

说明4

**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的说明**

一、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52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08万元，上年结余452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9828万元。

有关收入项目说明如下：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023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5000万元。

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2023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200万元。

3、上年结余收入4520万元。

4、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108万元。

二、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年，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9828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有关具体情况是：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3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4.04万元

3、城乡社区支出17243.91万元。

4、其他支出486.75万元

5、债务付息支出1852万元

说明5

**关于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

由于我县国有企业均改制，因此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说明6

**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的说明**

由于我县国有企业均改制，因此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说明7

关于2022年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27598万元，占预算的96.2%，上年结余20239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25641万元，占预算的95.7%，年末滚存结余22196万元，其中当年收支结余1957万元。

说明8

关于2023年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的说明

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31891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29457万元，年末滚存结余24324万元。其中当年收支结余2434万元。

说明9

**关于2023年“三公”经费控制数情况的说明**

2023年，县本级“三公”经费控制数685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3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0万元；公务接待费420万元。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原则，安排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

说明10

**淳化县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一、纳入政府债务系统债务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底我县地方债务系统内余额为123739.43万元，其中：政府一般债券余额60663万元，专项债券余额55100万元，外债7952.86万元，存量债务23.57万元。

二、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

2022年市下达我县债务限额140965.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85365.3万元，专项债券限额55600万元。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说明11

###### 淳化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一）制度建设**

**1.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管理体系要求，中共淳化县委办公室、淳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中共咸阳市委 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淳办发〔2019〕28）号文件。出台了《淳化县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施细则（试行）》、《淳化县事前绩效评估暂行办法》、《淳化县预算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淳化县预算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淳化县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淳化县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操作细则（试行）》等制度文件及细则，成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搭建我县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框架，做到有章可循、职责分明、规范操作。

**2.预算绩效标准体系建立情况。**

我局根据上级评价指标体系，建立本级项目、部门和财政三个层级共性评价指标体系，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淳财绩发〔2021〕11号）文件，并在省市绩效指标体系基础上，结合实际自行补充完善分行业、分领域指标体系。

**（二）事前绩效评估**

我局依据《淳化县事前绩效评估暂行办法》（淳财绩发〔2022〕4号）文件精神，结合预算编审、投资评估等手段，挑选2022年新增100万元以上的项目，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就其立项必要性、方案可行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筹资合规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形成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根据《淳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通知》（淳财绩发〔2022〕8号）文件精神，明确工作要求、职责及流程，为我县预算编制提供基础。

**（三）绩效目标管理**

**1.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我县为三本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根据《淳化县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实施方案》和财政云系统要求，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管理。根据淳化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淳财预发〔2022〕2号）文件，预算总批复精神，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同步批复。

**2.绩效目标填报质量及审核情况**

我局绩效股借助财政云系统针对绩效目标的规范性、科学性、准确性严格审核，每次的审核工作都有审核记录并及时反馈给部门，经常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与部门沟通绩效目标填写问题，效果良好。根据绩效目标全覆盖的相关要求，我局严格执行落实，支出的下达文件都附有绩效目标表。

**（四）绩效监控管理**

我局按照全面覆盖、突出重点、约束有力、及时纠偏的工作原则，以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的序时进度作为参考，根据《关于开展2022年度淳化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淳财绩发〔2022〕13号）文件要求，对全县63家一级预算部门1-7月执行情况进行了绩效运行监控，我局绩效股根据各单位上报的专项业务经费监控情况进行了汇总，并将汇总结果告知各业务支出股室，切实提高项目执行力，保障预定的绩效目标顺利实现。

**（五）绩效评价管理**

**1.绩效自评情况。**

按照《关于开展2021年度淳化县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淳财绩发〔2022〕5号的文件要求，对全县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全覆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213个，金额共计165252.95万元。部门整体涉及63家预算部门，金额共计245983.58万元。绩效自评得分60分以下的12个，其中自评为0分的9个，60-70分的9个，70-80分的19个，80-90分的274个，90分以上的899个，其中自评为100分的641个。

**2.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根据《淳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淳化县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淳财绩发〔2022〕32号）文件要求，本次部门绩效评价范围是2021年纳入预算管理的所有财政资金，各一级预算单位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反映部门履职程度，选取本系统内至少2个以上项目开展绩效评价，选取的评价对象资金规模不低于项目支出金额的十分之一。部门评价全覆盖。

**3.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情况。**

我县为三本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抽选项目14个部门5家，其中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项目；抽选的项目中包含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和直达资金项目，评价金额共计17100.3747万元。

**4.绩效评价质量管控情况。**

我局积极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审查工作，填写绩效评价报告评审表，并对委托的第三方公司工作进行了考评。针对报告质量、评价工作情况等与三方公司老师座谈交流。根据淳化县财政局《关于第三方中介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考核结果的通知》、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综合考评表，考评等级为“优”。

根据淳化县财政局《关于2021年度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的通知（淳财绩发〔2022〕12号）文件精神，对我县绩效自评质量进行了抽查与复核。提出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建议，为我县绩效自评工作做出更好的指导与推进。

**（六）绩效结果应用**

**1.绩效监控结果应用情况。**

积极开展我县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根据淳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淳化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淳财绩发〔2022〕13号）文件，根据文件“绩效监控应用与反馈”要求，我局将根据汇总结果，针对绩效目标偏离过大和执行率低于50%的项目采取一定措施。我局绩效管理股汇总分析绩效监控运行情况，印发《关于反馈淳化县2022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结果》的通知（淳财绩发〔2022〕38号）和（淳财绩发〔2022〕39号）文件，分别将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反馈至我县镇办、县级预算部门和财政局各业务股室，各支出股室根据运行监控反馈结果，及时采取处置措施，对执行率低于50%的项目发出催办函，加快项目支出进度，避免资金趴窝，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情况。**

我局将《2021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问题反馈及整改的通知》以函的形式发给被评价单位，要求针对评价结果问题限期整改落实，相关单位针对反馈问题按照规定时间报送整改报告，并将问题全部整改。

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我局绩效股将绩效评价结果及预算安排建议报送至局预算股《关于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编制的建议》。经局务会议研究，我局预算股将结合我县财力情况参考绩效评价结果合理安排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关于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编制的安排》，将评价结果与预算相结合应用至预算编制中。

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管理完善挂钩机制，各评价单位跟据我局评价结果与问题反馈，针对管理问题及时整改。

**3.纳入政府绩效考核情况。**

根据中共淳化县委办公室 淳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各镇街道和县级部门2022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指标》的通知（淳办发〔2022〕29号）文件要求，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纳入目标责任考核。